

# 江苏开放大学浦口校区智慧教学环境设备采购

##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JSZC-320000-JSSZ-G2026-0011

采购人：江苏开放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6年2月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江苏开放大学浦口校区智慧教学环境设备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85号电子大楼附楼（原江虞宾馆）406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3月17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项目名称：江苏开放大学浦口校区智慧教学环境设备采购

1.2项目编号：JSZC-320000-JSSZ-G2026-0011

1.3预算金额：500万元。

1.4最高限价：500万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1.5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1.6合同履行期限：2026年6月30日前实施完成并交付使用。

1.7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1.8本项目的所属行业：工业。

1.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0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1.11 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江苏开放大学需对浦口校区现有的教学环境进行智慧化建设，建设范围覆盖50间教室、24间公共机房及41间实验实训室，共计115间教学场地。建设内容包括多媒体显示系统、授课终端系统、常态化直播系统、智能设备管控系统、拾扩声系统、电子班牌系统等核心教学软硬件设备，以及局部教室环境出新。改造后都须满足线上巡课及直、录播功能全覆盖。详见招标文件。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9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一月份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2024年度审计报告（包括报告及报告中所附的完整内容，并由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根据履行采购项目合同需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原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9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任一月份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银行单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

单)；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原件）；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2.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2.3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并提供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无。**

2.4第2.1（5）条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5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7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8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网站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三、获取招标文件

3.1时间：自招标文件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3.2地点：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85号电子大楼附楼（原江虞宾馆）406室。

3.3方式：邮寄、现场、电邮均可。

投标人须提交如下文件：

(1) 企业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如采用电邮获取纸质招标文件，供应商须填写招标文件获取表（见公告附件）及上述证明文件的原件扫描件、纸质招标文件工本费电汇底单（公对公转账）一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409560307@qq.com，收到上述文件后，采购代理机构核查无误后提供纸质招标文件。

3.4纸质招标文件工本费：100元（现金或公对公转账，户名：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南京银行长江支行，账号：088540201021684497），售后不退。

3.5注意事项：未按照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采购人将不予受理其投标。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6年3月17日上午9:30（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85号电子大楼附楼（原江虞宾馆）401室

开标时间：2026年3月17日上午9:30（北京时间）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6.1本项目在江苏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

6.2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4份，投标文件电子档（U盘1份，须包含正本word版及签字盖章的PDF彩色扫描件格式，投标文件扫描件内容应与纸质文件完全一致，不得加密），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平台存档，投标人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

6.3勘察现场或答疑：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集体勘查现场，投标人可自行与采购人联系踏勘现场，充分了解项目现场情况。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7.1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开放大学

地址：南京市江东北路399号

联系人：吕老师

联系方式：025-86265605

7.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85号电子大楼附楼（原江虞宾馆）4楼

联系人：梁工

联系方式：025-83581352

7.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梁工

电话：025-83581352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适用法律

1.1本次招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下简称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 2.定义

2.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供应商（投标人）”是指参加投标竞争，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3“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是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2.4“货物和服务”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

2.5“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使用货物，接受服务的单位。

#### 3.政策功能

3.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人员和业务规模较小的企业，包括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3.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发展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参加投标的监狱和戒毒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要求详见《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参加投标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要求详见《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4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实行强制采购。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规定优先采购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实行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评审标准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投标人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5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本项目对采购本国产品给予政策支持，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分标准”。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

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6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不享受相关政策。

## 二、招标文件构成

### 4.招标文件组成

4.1招标文件包括以下主要内容：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包括投标文件的密封、签署、盖章要求等）；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要求，以及投标人须提供的证明材料；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投标报价要求；采购项目预算金额，设定最高限价的，还应当公开最高限价；采购项目的技术规格、数量、服务标准、验收等要求，包括附件、图纸等；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货物、服务提供的时间、地点、方式；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投标无效情形；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等；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4.2招标的最小单位是包。招标货物数量及技术要求中未分包的，投标人对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不得部分投标；招标货物数量及技术要求中已经分包的，可以以包为单位投标。

4.3采购代理机构如果要求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投标人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备选方案将被拒绝。

### 5.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5.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招标公告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招标公告的组成部分。

5.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5.3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有权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5.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相关网站有关本招标项目有无变更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6.投标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和编制

6.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2投标人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6.3投标人应用人民币报价。

6.4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6.5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用A4规格幅面打印、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6.6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写清相应的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地址、电话、传真等。

6.7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标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 7.投标文件的组成

7.1投标人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条款偏离表》等处逐条标明满足与否。

7.2投标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 8.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

8.1商务部分是证明投标人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招标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1）-（4）所述材料，如提供不全或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投标人的投标**）：

（1）投标函（投标申请及声明）（格式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3）投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 第一章招标公告中2.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2) 第一章招标公告中2.3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证明文件（如有）；

（4）开标一览表（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5）《商务条款偏离表》；

（6）分项报价表（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7）核心产品及主要产品一览表（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8）第三章评分标准中对应的其它所需证明材料（如有自行添加）；

（9）其它（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和文件，如有，自行拟定并添加）。

## 9.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

技术部分是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货物和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如与招标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1）技术说明与服务方案；

（2）《技术条款偏离表》；

（3）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人员一览表；

（4）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 10.投标文件的价格部分

10.1价格部分是对采购标的价格构成的说明，招标文件如无特别说明，每一项货物及服务仅接受一个

价格。

10.2 报价应包含本次招标标的有关的所有费用，以及技术资料、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10.3 投标人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10.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5 投标人应在《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等标明投标货物和服务等的单价、总价以及分项报价。投标人符合本须知3.1条所述情形的，须在《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表》中注明。

10.6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市场价格变动，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因素，一旦成交，总价格不变。如果有漏项，视同让利。

10.7 本项目预算：详见第一章。

## 11. 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

11.1 其他部分由投标人根据编制投标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组成。

##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无须缴纳。

## 13. 投标有效期

13.1 自开标之日起90天内投标有效，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13.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14. 投标文件签署及其形式

14.1 投标人应按本款下述规定以及招标公告规定的数量提交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或“电子投标文件”字样，如果它们之间有差异，则以投标文件（正本）为准。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应用打印机或不褪色墨水书写，且经投标人法人代表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签署，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14.3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投标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4.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用 A4 规格幅面打印（为节约资源，建议双面打印）、装订成册（建议胶装）并编制目录，逐页编码。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5. 投标费用

1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5.2 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费以中标价为基数，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所列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的45%计取（账户信息：户名：江苏苏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南京银行长江支行，账号：088540201021684497）。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本项费用无需在投标报价表中单列。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6.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6.1 投标人应分别把“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电子投标文件”都用封套按包分别加以密封，并标明“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电子投标文件”。

16.2 封套上均须按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格式写明：

- （1）项目名称：
- （2）项目编号：
- （3）文件名称：
- （4）投标人的全称、地址、电话和传真。
- （5）写明开标时启封。

**16.3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7.有下列情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7.1逾期送达的。

17.2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 18.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8.2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文件不得撤回。

##### 19.诚实信用

19.1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9.2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条七条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五、开标、评标与定标

##### 20.开标

20.1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公开开标。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接收地点递交纸质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并做好登记。

20.2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0.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邀请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书面补充、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0.4 投标人授权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若未当场提出，则视为认可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

20.5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0.6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经批准后，可变更为其他采购方式采购。本次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技术要求和商务等要求，将作为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基本要求和谈判依据。

## 21. 评标

### 21.1 评标委员会

21.1.1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二)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三)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四)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五)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1.1.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 21.2 评标程序

21.2.1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检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1.2.2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检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投标人不确认价格修正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 (6) 没有逐一说明投标货物品牌、型号、产地、技术参数，而是直接拷贝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
- (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
- (8) 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上述情形(7)的异常低价审查的情形和具体要求，包括：

1) 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①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②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③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④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①项至第③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①项至第④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21.2.2.1 实质性要求是指本招标文件中同时用斜体、下划线以及打“★”号进行标注的商务和技术要求。

21.2.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投标人不足标包要求中标家数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资格性检查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比照20.6款执行。

21.2.3 澄清有关问题。

21.2.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1.2.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1.2.3.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前款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1.2.4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21.2.5相同品牌产品的投标

本采购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将载明其中的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 21.3评标方法和标准

21.3.1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三章。

21.3.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审因素，包括价格、技术、商务等。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评标总得分= $F_1 \times A_1 + F_2 \times A_2 + \dots + F_n \times A_n$   $F_1、F_2 \dots F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_1、A_2、\dots A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 $A_1 + A_2 + \dots + A_n = 1$ ）。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22.确定中标供应商

22.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或按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选择若干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中标供应商）。

22.2中标人确定后，在财政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2.3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4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拒绝签订合同的一方应至少向另一方支付为招标、投标所发生的有关费用和双方商定的其他补偿。

22.5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22.6所有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退回。

### 23.编写评标报告

23.1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

### 24.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4.1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

24.3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 六、签订合同

### 25.签订合同

25.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5.3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4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5.5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 七、质疑和投诉

### 26.质疑

26.1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6.2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6.3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6.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具体条款）；
- (四) 事实依据（具体条款）；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26.5 质疑函应当现场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处，提交时应出示有效身份证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交质疑函的，质疑不予受理。

26.6 投标人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6.7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 27. 投诉

27.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7.2 投标人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27.3 投诉人对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投诉处理决定不服或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逾期未作处理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27.4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严重失信行为，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
- (2) 采用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等方式进行虚假、恶意投诉。
- (3) 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第三章 评分标准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统计方法采用百分制（满分100分），将全部评委评分直接进行算术平均，小数点后保留2位。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详细评审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价格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低的投标报价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小数点保留两位）：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30
2	技术响应	<p>产品技术参数全部满足采购文件第四章“三、技术参数要求”的得满分26分；明确标注“★”为关键技术指标，投标人必须完全响应并满足这些条款的要求，如有负偏离直接判定其投标为无效投标或否决其投标，标注“▲”的为重要技术指标，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其他非重要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p> <p><b>备注：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标注“▲”的参数提供相应技术支持资料（如彩页或说明书或检测报告或截图等），并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详细标明技术支持资料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和位置。未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作负偏离处理，如因未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注明支持资料具体页码和位置导致本项不得分的，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其他未明确技术支持资料的参数以《技术规格偏离表》中响应为准。</b></p>	26
3	设计方案	<p>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进行整体系统方案设计，投标人需要充分理解本次项目需求，深入的进行需求分析，根据需求分析提供技术方案及施工设计方案，并提供详细的设计图纸（含各类型教室布局效果图、设备系统连接图、管线敷设图等）。</p> <p>评委根据设计图纸及设计方案的设计深度、完整性、规范性、结构合理性及学校需求的符合度进行综合评分：</p> <p>设计方案及设计图纸全面，结构设计科学合理，规范度高，针对性强，得8分；</p> <p>设计方案及设计图纸基本全面，结构设计基本合理，得5分；</p> <p>设计方案及设计图纸有缺失、结构设计有缺陷得3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8
4	实施方案	<p>评审专家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组织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时间进度安排、项目安全措施、质量措施、技术控制措施等施工方案和验收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分：</p> <p>方案合理切实可行，针对性强的得6分；方案合理可行、针对性一般的得4分；方案基本合理可行、针对性不强的得2分；方案不合理可行、针对性差的或未提供组织实施方案的不得分。</p>	6
5	培训方案	<p>评审专家将根据供应商对本次投标产品及项目整体为采购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估。具体评分标准如下：供应商能详尽、明确地提</p>	6

		供使用和维护技术培训，确保培训方案科学、并提供相应的培训材料，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6分；培训方案表现一般，但仍能基本满足项目要求的，得4分；培训方案表现一般，不能较好地满足项目要求的，得2分；无则不得分。	
6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体系、服务内容、故障解决方案、重大活动保障方案、响应时间、专业技术人员保障及服务电话等）及培训方案等打分，方案科学合理得3分，基本合理略有瑕疵得2分，方案不全面或有重大瑕疵得1分，未描述不得分。	3
7	融合管理技术方案	本项目需实现多校区共用一个录播系统，实现统一管理。投标人基于本项目新增录播设备所用系统或学校现有的巡录课系统（苏州科达，含智能巡课平台、督导听课平台、资源管理平台、AI智能分析平台等），任选其一，完成全校录播设备的统一纳管、视频资源集中展示、教学AI智能分析等。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多校区巡录课统一管理技术方案综合评价，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详细数据接口、集成方式、数据标准、流程（图）等。方案完整，科学合理，可行性强且完全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得3分；方案基本完整，较合理可行，可基本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得2分；方案不详尽或有缺失，需进一步修改完善方可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得1分；未提供方案或不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不得分	3
8	业绩	提供投标人2022年1月1日（含）起与本项目类似建设内容项目的业绩（智慧教室教学设备类，至少包含录播、中控等相关功能的设备或平台产品），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6分。（注：非投标人本身的业绩不能计入；需提供清晰可见的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一业主单位的业绩不重复计分，合同须能反映相关信息，否则不得分）	6
9	履约能力	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不少于6人，其中： （1）投标人拟派现场的项目经理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软考高级）证书、系统规划与管理师（软考高级）证书；每有一类证书得0.5分，最高1分。 （2）投标人拟派现场的团队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软考中级）证书、弱电系统工程师（高级）、信息系统管理工程师（软考中级）；每有一类证书得0.5分，最高1.5分。 （3）投标人拟派驻场服务人员具有有效期内的ITSS IT服务项目经理证书的，得0.5分。 注：人员中同一人员获得多类证书，或多个人员获得同一类证书均不重复计分，提供上述项目团队所有人员名单、证书复印件及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材料否则无效，上述所有证明材料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3
10	质保	投标人承诺所供所有产品提供不少于五年原厂全免费上门质保服务，对本次采购的所有设备、配件、辅件在到货检查及质保期内出现故障等情形应按同型号无偿更换。质保周期内，中标人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如有质量问题，提供免费上门维修，且质保期内每年上门巡检、保养两次（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承诺不得分）。	1
11	现场演示	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演示内容制作演示视频文件。视频必须一镜到底，不能进行任何裁剪与编辑；视频中的所有产品必须采用本	8

	<p>次响应产品对应型号，在视频中对本次响应产品及对应型号的实物进行逐条演示；视频文件的格式为*.mp4或*.avi，视频时长总计不超过15分钟。（视频拷贝在U盘中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p> <p>评审专家将根据投标人现场演示的内容是否清晰明确、是否与学校实际情况契合进行综合评分。</p> <p>（1）AI智能分析系统（2分）</p> <p>根据采集的一节课的数据进行学情分析：统计出勤率、抬头率、前排就座率，现场生成报告；</p> <p>根据采集的一节课的数据进行教情分析：AI识别教师授课行为，现场生成报告。</p> <p>完整演示以上内容得2分，内容缺失，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不演示则不得分。</p> <p>（2）教师摄像机板书流抓取（2分）</p> <p>使用教师摄像机演示输出老师特写、讲台全景、板书特写三路画面，支持板书流抠图推送辅助显示屏中，分辨率均不低于1080P。（可使用配套辅助摄像机）</p> <p>完整演示以上内容得2分，内容缺失，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不演示则不得分。</p> <p>（3）AI能力中台（2分）</p> <p>提供离线的语音转写、OCR识别，转写文字进行二次编辑的演示</p> <p>完整演示以上内容得2分，内容缺失，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不演示则不得分。</p> <p>（4）听力广播播放（2分）</p> <p>演示大学英语等级考试听力广播播放功能。</p> <p>投标人借助中控系统配套的设备（如广播终端）在中控主机待机状态下，将MP3文件及外置光盘音频输入进行音频推送，通过复用教室扩声设备，实现向单个、多个教室的同步广播，推送过程中可通过教室控制面板对音频任务进行实时、独立的音量调节。音频广播须满足高保真、无损、无杂音、无中断，满足国家级考试对听力播放清晰度与可靠性的要求。</p> <p>投标人也可使用第三方其他配套设备演示。</p> <p>完整演示以上内容得2分，内容缺失，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不演示则不得分。</p> <p>说明：所有演示内容需确保在本地离线真实环境下进行，不得使用互联网资源或模拟器实现。演示内容需完整、准确，确保评审人员能够清晰了解所投单位的技术实力和产品特点。</p> <p>投标人承诺视频演示中展示的所有设备产品，均与本次投标响应的产品品牌、型号及技术规格完全一致，不得以样机、替代型号或非投标产品进行演示（<b>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b>）</p>	
--	--	--

**说明：**

- 1.所有认证、证明和业绩均以有效清晰的证明文件为依据。
- 2.中小微企业
  - 2.1.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对小微企业提供的货物（货物由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给予报价的10%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小微企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签署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享受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注：①填报“中小企业声明函”需严格按“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通知”中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进行。②若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为虚假声明则视同提供虚假材料，按“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处理并报请政府监管部门给予行政处罚。

### 3.监狱和戒毒企业

3.1监狱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2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1符合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投标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投标单位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5.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扣除

5.1本项目对供应商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对相应产品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2节能产品：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相关证书（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5.3环境标志产品：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的相关证书（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5.4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以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已正式公布的最近一期信息为准。

### 6.本国产品

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2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供应商需在“分项报价

表”中填写比例数值)，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供应商未填写比例数值，或比例数值未达到80%的，将不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

6.3 供应商需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如不提供将不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

6.4 供应商需在《声明函》中逐一、准确填写产品名称、厂名、生产厂址三项信息，三项信息中任意一项未填写的视为该项产品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不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

6.5 评标过程中，如发现供应商在《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响应）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7.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述

#### 1.项目概况

江苏开放大学浦口校区一期项目计划于2026年9月正式投入使用。为完善教学运行保障体系，推动数字化教学转型升级，亟需构建覆盖教室、公共机房及实验实训室等全方位教学场地的智慧教学环境。

本项目旨在对浦口校区2026年启用的各类教学环境进智慧化建设，通过统一采购高性能多媒体教学系统、智能交互终端、音视频录播设备及物联管控平台等先进教学设备，全面优化教学空间，提升课堂互动体验，赋能教学模式革新，为建成数智创新型大学奠定基础。

#### 2.合同履行要求

★ 合同签订后按合同约定的实施阶段时间内设备安装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到运营状态。设备必须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的品牌、型号、功能、位置进行安装和运行。如设备交付后采购人发现设备实际技术参数达不到招标要求或出现虚假参数应标，无法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求的，则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更换满足招标要求的设备，否则采购人将拒绝进行验收，中标人应承担合同违约责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本项为实质性要求，未按要求提供承诺函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本项目为交钥匙系统项目。投标人须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针对项目需求和技术要求，进行深化设计。设备配置清单若有偏差或遗漏，请自行增加以达到要求；考虑到本项目系统建设的复杂性和完整性，要求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提供核心设备实物以备检验。（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本项为实质性要求，未按要求提供承诺函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实施完成时间：2026年6月30日前**

#### 3.建设范围

教学设备采购范围涉及一期C区（实训楼）、E区（教学楼），包括**50间讲授型教室、24间公共计算机机房、41间实验实训室，共计115间教学场地**，主要类别及分布情况如下：

楼栋	类型	座位数	面积（平米）	数量
C1	A类小教室	60	70-100	17
	C类大教室	120	120-130	7
E4	A类小教室	60	80-100	11

	B类中教室	90	106-120	15
C3-南楼 (2-3层)	D类公共机房	50	105-160	12
C4-中楼 (2层)	D类公共机房	50	78-130	6
C4-北楼 (2层)	D类公共机房	50	95-130	6
C1	E类实验实训室	50-90	90-140	6
C3	E类实验实训室 (不含产业学院)	50-90	90-120	5
C4	E类实验实训室	50-90	90-130	30
合计				115

## 二、建设内容

### 1.硬件设备清单

(1) A类小教室 (C1楼 17间、E4楼 11间, 共28间)				
名称	详细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显示系统	显示大屏	28	块	1块/间
	书写绿板	28	套	1套/间
	电子班牌	28	台	1台/间
	电子时钟	28	台	1台/间
授课系统	授课主机	28	套	1套/间
	触控显示器	28	套	1套/间
扩声系统	音频处理器A	28	台	1台/间
	指向性麦克风	28	支	1支/间
	一拖一无线麦克风	28	套	1套/间
	音箱	56	只	2只/间
中控系统	中控主机	28	台	1台/间
	控制面板	28	台	1台/间
	智能电源管理器	28	台	1台/间
直录播系统	录播主机	28	台	1台/间
	教师摄像机	28	台	1台/间
	学生摄像机	28	台	1台/间
讲台及基础配	多媒体讲台	28	套	1套/间

套设备	辅材及系统集成	28	项	1项/间
-----	---------	----	---	------

<b>(2) B类中教室 (E4楼共15间)</b>				
名称	详细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显示系统	一体化升降绿板A	15	套	1套/间
	120寸画框幕	15	幅	1幅/间
	液晶激光短焦投影机	15	台	1台/间
	辅助显示屏	10	台	仅在长度超13米教室配置, 2块/间, 共5间
	电子班牌	15	台	1台/间
	电子时钟	15	台	1台/间
授课系统	授课主机	15	台	1台/间
	触控显示器	15	套	1套/间
扩声系统	音频处理器A	15	台	1台/间
	指向性麦克风	15	支	1支/间
	一拖一无线麦克风	15	套	1套/间
	音箱	30	只	2只/间
中控系统	中控主机	15	台	1台/间
	控制面板	15	台	1台/间
	智能电源管理器	15	台	1台/间
直录播系统	录播主机	15	台	1台/间
	教师摄像机	15	台	1台/间
	学生摄像机	30	台	2台/间
讲台及基础配套设备	多媒体讲台	15	套	1套/间
	辅材及系统集成	15	项	1项/间

<b>(3) C类大教室 (C1楼共7间)</b>				
名称	详细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显示系统	一体化升降绿板B	7	套	1套/间
	150寸画框幕	7	幅	1幅/间
	液晶激光短焦投影机	7	台	1台/间
	辅助显示屏	28	台	4台/间
	电子班牌	7	台	1台/间
	电子时钟	7	台	1台/间
授课系统	授课主机	7	台	1台/间

	触控显示器	7	套	1套/间
扩声系统	音频处理器B	7	台	1台/间
	指向性麦克风	7	支	1支/间
	一拖一无线麦克风	7	套	1套/间
	音箱	28	只	4只/间
中控系统	中控主机	7	台	1台/间
	控制面板	7	台	1台/间
	智能电源管理器	7	台	1台/间
直录播系统	录播主机	7	台	1台/间
	教师摄像机	7	台	1台/间
	学生摄像机	14	台	2台/间
讲台及基础配套设备	多媒体讲台	7	套	1套/间
	辅材及系统集成	7	项	1项/间

(4) D类公共机房(C3楼 12间、C4 楼12间, 共24间)				
名称	详细要求	数量	单位	备注
显示系统	显示大屏	24	块	1块/间
	书写白板	24	套	1套/间
	电子班牌	24	台	1台/间
	电子时钟	24	台	1台/间
扩声系统	音频处理器A	24	台	1台/间
	一拖一无线麦带鹅颈麦	24	套	1台/间
	音箱	48	只	2只/间
中控系统	中控主机	24	台	1台/间
	控制面板	24	台	1台/间
	智能电源管理器	24	台	1台/间
直录播系统	录播主机	24	台	1台/间
	教师摄像机	24	台	1台/间
	全景摄像机	24	台	1台/间
基础配套设备	辅材及系统集成	24	项	1项/间

(5) E类实验实训室 (C1 6间、C3 5间、C4 30 间, 共41间)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设备机柜	31	套	仅对31间教学实训室提供此类设备。 另外建工院2间耗材室、设计学院2间准备室、环生院5间耗材室、乡村振兴1间消煮间, 共合计10间辅助教学实训室不配置该设备。
音频处理器A	31	台	
一拖一无线麦克风	31	套	
全向拾音器	31	支	
音箱	62	只	
电子班牌	31	台	
电子时钟	31	个	
全景摄像机	82	台	2台/间
辅材及系统集成	41	项	

(6) F类公共区域设备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双面电子时钟	16	台	C1 8台、E4 8台
楼层引导显示屏	8	套	C1、C2、C3、C4各2套

## 2. 教室局部环境改造清单

序号	项目	范围和数量	内容与要求 (施工方案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确定)
1	配电箱移动位置	<p>(1) C1 和 E4 楼部分教室的现有配电箱位于黑板侧墙体, 影响显示设备的安装。须对上述配电箱进行安全、合规的移位改造。</p> <p>(2) 初步统计约有 17 间教室需移动配电箱, 最终数量以现场实际勘测并经采购人确认的需求为准。</p>	<p>(1) <b>拆卸原箱体:</b> 拆箱体前, 先用相机拍照 (线路走向、接线端子编号), 箱体取下后, 小心把线路从管内抽出来, 每根线都系上标签。原来坑洞填补粉刷;</p> <p>(2) <b>新位置安装:</b> 铁质箱体厚度必须<math>\geq 1.2\text{mm}</math>, 表面做镀锌或喷塑防腐; 新位置开洞、墙面固定好箱体后, 用开孔器在箱体背面开管孔 (和原预埋管对应), 挫刀打磨, 防止划伤电线; 管路开槽暗敷, 重新敷设 JDG 管路与配电箱接驳; 新箱体固定调平, 洞口与箱体之间的缝隙使用微膨胀水泥, 不得使用水泥砂浆, 填补找平粉刷;</p> <p>(3) <b>回路数量:</b> 要核对新箱体的模数不少于原配电箱的回路数;</p> <p>(4) <b>线路接驳:</b> 接地端子必须和原接地体可靠连接, 用万用表测了接地电阻 (<math>0.8\Omega</math>, 符合<math>\leq 4\Omega</math>的要求)。然后按标签接线: 总进线 (蓝色零线、黄色火线、黄绿接地) 接总空开上口, 分路出线接分空开下口。确保压接牢固;</p> <p>(5) <b>通电测试:</b> 所有线接完, 先做绝缘测试。然后合闸送电。检查是否跳闸, 再逐个合分闸。最后让用户代表现场确认。</p>
2	E4楼照明灯具及布线安装	<p>(1) E4 楼共计 26 间教室, 原安装的照明灯具为传统荧光灯管, 本项目需对原有灯具进行</p>	<p>(1) <b>安装基面条件:</b> 灯具安装部位的土建结构 (如天花板、墙面) 应已完工, 基层平整、坚固, 具备安装强度。对于吸顶灯, 天花板粉刷应完成。</p>

		<p>拆除，重新安装 LED 护眼照明灯具。改造后的照明环境必须严格符合《中小学校教室采光和照明卫生标准》（GB 7793—2025）的相关规定。灯具样式最终以采购人认可的设计方案效果图为准，安装前与用户确定后方可实施。</p> <p>（2）初步测算需更换灯具约 464 盏，最终更换数量以现场实际勘测并经采购人确认为准。</p>	<p>（2）<b>电气线路就位</b>：预埋的电线管、接线盒已按要求敷设完毕，并通过隐蔽工程验收。电线规格、型号正确，线路绝缘电阻测试合格，确保供电安全。</p> <p>（3）<b>作业环境整理</b>：清理安装现场，移除障碍物，提供充足照明和安全的作业空间。</p>
3	机房静电地板增补	<p>（1）实训楼 C1 楼约有 2 至 3 间教室静音地板覆盖不全，需做增补铺设。</p> <p>（2）初步估算总面积约 12 平方米，最终增补范围以现场实际勘测并经采购人确认为准。</p>	<p>（1）<b>基层清理</b>：去除灰尘、杂物、油污及松散颗粒，保证地面干净整洁。</p> <p>（2）<b>支架安装</b>：沿弹好的分格线安装支架。支架底部通过膨胀螺栓或化学锚栓固定于地面。安装过程中需使用水平仪检查支架水平度，通过调节底部螺母，使支架顶面保持同一水平面。相邻支架间距误差不超过±10mm，高差不超过±1mm。</p> <p>（3）<b>横梁安装</b>：支架安装完成并调整水平后，将横梁安装在支架上。横梁与支架连接方式可为卡槽或螺栓连接，应保证连接牢固。安装过程中需检查横梁平整度，确保为地板提供稳定支撑。</p> <p>（4）<b>铺设地板</b>：将地板轻放在横梁上，使榫槽相互咬合。铺设过程中避免损坏地板表面和边缘。对于防静电地板，应保证地板间导电连接良好，可在榫槽内添加导电胶或使用导电橡胶条。</p> <p>（5）<b>边角处理</b>：房间边角位置需切割和拼接地板，特殊形状房间可定制异形地板。切割后的地板边缘需打磨平滑，避免划伤人员或损坏设备。</p>
4	声学环境改造	<p>（1）根据教室上课声学要求，制定教室混响改造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岩棉板吊顶，墙面及顶面铺设专业吸音材料（如穿孔吸音板、聚酯纤维板等）。</p> <p>（2）初步预估本次声学改造范围涉及 C1 楼 21 间教室和 E4 楼 3 间教室，总面积约 2300 平方米。最终改造范围及面积须根据实际教学需求及现场勘查情况，经采购人确认后确定。</p>	<p>（1）★<u>投标人承诺，中标后签订合同前，需结合现场勘查结果，提交《教室声学环境改造方案》，明确改造范围、材料参数、施工工艺及预期声学效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施工。（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u></p> <p>（2）★<u>为保证教室最终的声音效果，中标人需要在项目验收时依据国家标准要求出具不少于2个教室的声学检测包括混响时间，语言传输系数 STI，声压级等声学指标的测量报告，并且测量报告具备权威性，所用测量仪器须符合国家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认证。（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u></p> <p>声学指标目标值包括：</p> <p>①平均等效声压级：在60-65dB(A)之间，避免过大或过小影响听觉舒适度；</p> <p>②信噪比提升量：≥9dB；</p> <p>③声场不均匀度：≤6dB，保证各个听课位置的声压级相差较小；</p> <p>④语言传输指数（STIPA）：0.62，保障扩声系统的语言可懂度。</p>

### 3.主要软件系统功能及服务要求

★投标人应承诺随硬件提供的软件需提供无限期授权，有更新版本时应提供及时更新服务。（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1）智能巡课系统**

支持功能包括不限于提供全校课程综合数据与教室轮巡展示，支持课程基础信息、课堂学情数据并支持对教情、学情设置预警阈值，可在短时间内纵览教学概况，并对预警教室重点关注；提供资源统一管理、分类展示学校各类视频。

同时，具有 AI 智能分析模块，能为全校所有智慧教室（老校区 107 间+本次新建 50 间）提供课堂学情分析、教师教情分析、课堂语音转写、视频切片、OCR 识别、课堂摘要等课堂全要素智慧采集服务，通过智能化的技术手段，精准捕捉课堂中的关键信息，为教学评估与反思提供详实的数据支持，为师生学习开辟途径。

支持督导评价人员对课堂教学进行实时与录播回放观看分析。授课结束后，系统可对师生行为、教学手段、课堂活动分布等指标进行智能分析，生成高质量多维分析报告。**学校当天所有教室（老校区 107 间+本次新建 50 间）的课堂教学分析报告，最迟于次日凌晨 2:00 前实现自动生成与全覆盖。**系统支持过程性数据的查询与采集，学生学情数据（迟到率、前排就座率、抬头率）需要保留历史数据，支持按课程、日期导出。

**项目涉及算力由中标方提供。**

投标人依托本项目新增录播设备所用系统需或学校现有的巡录课系统（苏州科达，含智慧巡课平台、督导听课平台、教学资源管理平台、AI 智能分析平台等），任选其一，完成完成全校教学场地（老校区 107 间+本次新建 115 间）录播设备的统一纳管、视频资源集中展示、教学 AI 智能分析等，实现多校区共用一个平台、统一管理。

### **（2）音频广播播放**

本项目须实现大学英语等级考试听力广播播放功能，支持 CD 光盘及 MP3 文件作为音源，将听力内容推送至教室。

投标人借助中控系统配套的设备（如广播终端）在中控主机待机状态下，将 MP3 文件及外置光盘音频输入进行音频推送，通过复用教室扩声设备，实现向单个、多个教室的同步广播，推送过程中可通过教室控制面板对音频任务进行实时、独立的音量调节。音频传输须满足高保真、无损、无杂音、无中断，满足国家级考试对听力播放清晰度与可靠性的要求。

所需配套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广播终端等）均由中标人提供并完成集成部署，投标人也

可使用第三方配套设备实现该项功能要求。

#### 4.安装调试要求

应交给招标方详细的签字盖章的施工组织计划、施工图，包括但不限于系统连接图、设备布置图、设备配置清单、施工进度表、人员安排计划等。无合理理由不得更改，如实际与图纸不符，则无条件修正，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损失自行负责。确保线路在管内无接头，各类线路畅通。

本次建设所有实物由中标方运抵采购方项目现场，由中标方负责安装、调试，直至买卖双方共同验收合格，交付采购方使用，即交钥匙工程。

**(1) 多媒体讲台：**讲台背面印制学校 LOGO，设备固定在讲桌机架上，台面上立边安装五孔电源插座，显示器角度可调；

**(2) 显示设备：**使用 HDMI 线与中控连接。投影机位置在满屏的基础上尽量靠近屏幕，连接线从投影机吊杆内穿过，保证美观；智慧教室和公共机房的显示大屏与绿板/白板做一体化外框处理；

**(3) 中控设备。**控制面板需能显示主机IP及动态二维码，上课时教师可一键开启、扫码开启多种开启方式；支持人脸识别、一卡通刷卡、密码、二维码等多种方式开启教室空调、灯光、大屏、录播等设备管控（含配套的设备或模块）。

**(4) 拾扩声设备：**拾音话筒外露符合使用要求，中控的功放模块需具备电流回流抑制功能，使用无线话筒时吊麦自动静音。

**(5) 录播设备：**教师摄像机使用原装吊架，学生 4K 摄像机壁装，录播主机安装于讲台内；摄像机使用 POE 供电；

**(6) 管线及安装位置：**教室设备安装按图施工，管线使用线槽明敷，曝露在外的线路必须要用套管套或缠带包裹。

### 三、技术参数要求

参数要求中标注★号的为实质性参数，不接受负偏离，标注▲号的为关键参数。投标人需如实响应参数要求，用户保留对所提供设备进行测试和最终检测权利。

投标人提供证明相关配置的有关文件和资料，可以是实际操作界面截图、说明书、检测报告或产品彩页等其中一项或多项，其中要求提供截图证明的，需提供对应符合功能的截图证明。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方提供的招标文件要求，结合现场勘测后充分理解并完全确认招标

文件的全部内容，计算编制报价，本次项目投标价应满足项目所有功能要求的设备报价（不得少于下列清单要求的数量），因缺漏项引起的风险和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方不予弥补或追加，投标人不得以缺漏项费用为理由而不承担违约责任。

### 1. 硬件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性能要求	数量	单位
1	显示大屏	<p>1.★<u>屏幕尺寸 ≥ 98 英寸，显示比例 16:9，物理分辨率 3840 × 2160，采用 Mini LED 背光技术，具有专业防眩光、低反射功能。在教室正常照明及自然光环境下无镜面反光、无光源倒影，保障全教室学生可视清晰度（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u></p> <p>2.开机无广告，可定制开机 LOGO，通电自动开机（或 HDMI 检测开机），可指定开机信号源。</p>	60	块
2	书写绿板	<p>1.整体结构：与显示屏等高的两块平面绿板（两侧各设置一块），与大屏保持在同一平面，单块书写板尺寸不小于 1700×1300mm（订货时须采购人确认签字具体尺寸）；</p> <p>2.书写面板采用优质原装板面，板面呈墨绿色，面板耐酸、碱性溶剂符合 GB 9274-1988《色漆和清漆 耐液体介质的测定》标准要求，表面漆膜硬度：≥8H，经耗磨仪一万次摩擦后表面粗糙度仍可达到 1.8 um。光泽度&lt;12，结构指标符合 GB 28231-2011《书写板安全卫生要求》以及 GB/T 6739-2022《色漆和清漆 铅笔法测定漆膜硬度》的标准要求，黑板本体的甲醛释放量、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等指标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要求；</p> <p>3.夹层采用高密度板，软硬适中，厚度≥14mm，背板采用整块防锈镀锌板，厚度≥0.20mm，高压一次成型，粘合牢固耐冲击，防水防锈，外框采用磨砂银白铝合金型材，把书写板和 98 寸显示大屏整体包围，灯光下没有明显眩光，边缘无毛刺，隐形安装，无外露安装件，连接部位无工具不可拆卸；</p> <p>4.为每套黑板配备 4 盒粉笔和 2 个黑板擦。</p>	28	套
3	书写白板	<p>1.整体结构：与显示大屏等高的一块平面白板，与大屏保持在同一平面，单块书写板尺寸不小于 1700×1300mm；（订货时须采购方确认签字具体尺寸）；</p> <p>2.书写面板书写面板采用白色搪瓷面板，表面覆有透明保护膜，面板厚度≥0.4mm，瓷层厚度为≤200μm，表面硬度为莫氏 6 级，光泽度&lt;12，书写性和擦拭性符合 GB/T37773-2019《书写板钢板搪瓷》标准要求；</p> <p>3.夹层采用高密度板，厚度≥14mm，背板采用整块防锈镀锌板，厚度≥0.20mm，高压一次成型；</p> <p>4.外框采用磨砂银白铝合金型材，把书写板和 98 寸显示大屏整体包围，灯光下没有明显眩光，无外露安装件，连接部位无工具不可拆卸；</p> <p>5.安装方式和具体位置，需与采购人确认后施工。</p>	24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性能要求	数量	单位
4	一体化升降绿板A	<p>1.整体结构由四块可上下推拉书写板组成，单块书写板尺寸不小于 2000×800mm；（订货时须采购人确认签字具体尺寸）；</p> <p>2.书写面板采用优质板面，板面呈墨绿色，面板耐酸、碱性溶剂符合 GB 9274-1988《色漆和清漆 耐液体介质的测定》标准要求，表面漆膜硬度：≥8H，经耗磨仪一万次摩擦后表面粗糙度仍可达到 1.8 um。光泽度&lt;12，结构等指标符合 GB 28231-2011《书写板安全卫生要求》以及 GB/T 6739-2022《色漆和清漆 铅笔法测定漆膜硬度》的标准要求，滑轮推拉测试≥10 万次、黑板本体的甲醛释放量、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等指标符合 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要求；</p> <p>3.夹层采用高密度板，厚度≥14mm，背板采用整块防锈镀锌板，厚度≥0.20mm，高压一次成型；</p> <p>4.外框采用磨砂银白铝合金型材，把书写板和内嵌的 120 寸画框幕整体包围，灯光下没有明显眩光，无外露安装件，连接部位无工具不可拆卸；</p> <p>5.每套黑板配备 4 盒提供粉笔和 2 个黑板擦。</p>	15	套
5	一体化升降绿板B	<p>1.整体结构由两块可上下推拉书写板组成，书写板单板尺寸不小于 3200×1000mm；（订货时须采购人确认签字具体尺寸）</p> <p>2.书写面板采用优质原装板面，板面呈墨绿色，面板耐酸、碱性溶剂符合 GB 9274-1988《色漆和清漆 耐液体介质的测定》标准要求，表面漆膜硬度：≥8H，经耗磨仪一万次摩擦后表面粗糙度仍可达到 1.8 um。光泽度&lt;12，结构指标符合 GB 28231-2011《书写板安全卫生要求》以及 GB/T 6739-2022《色漆和清漆 铅笔法测定漆膜硬度》的标准要求，滑轮推拉测试≥10 万次、黑板本体的甲醛释放量、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等指标符合 GB/T 35607-2024 绿色产品评价家具》标准要求；</p> <p>3.夹层采用高密度板，厚度≥14mm，背板采用整块防锈镀锌板，厚度≥0.20mm，高压一次成型，粘合牢固耐冲击，防水防锈；</p> <p>4.外框采用磨砂银白铝合金型材，把四块书写板和内嵌 150 寸画框幕整体包围，灯光下没有明显眩光，无外露安装件，连接部位无工具不可拆卸；</p> <p>5.为每套黑板配置 4 盒粉笔和 2 个黑板擦。</p>	7	套
6	120寸画框幕	<p>1.★<u>幕面尺寸120英寸，16：10比例；</u></p> <p>2.高清 PVC 白软幕，纯聚乙烯幕布材料，防静电，有效散射角≥150°，增益≥1.2；</p> <p>3.幕面防潮，防霉，阻燃，温度在-15℃到+45℃下仍可保持良好的延伸性和可恢复性。</p>	15	套
7	150寸画框幕	<p>1.★<u>幕面尺寸150英寸，16：10比例；</u></p> <p>2.高清 PVC 白软幕，纯聚乙烯幕布材料，防静电，有效散射角≥150°，增益≥1.2；</p> <p>3.幕面防潮，防霉，阻燃，在-15℃到+45℃下仍可保持良好的延伸性和可恢复性。</p>	7	套
8	液晶激光短焦投影机	<p>1.★<u>设备采用3LCD液晶技术，标准亮度≥6000流明；标准物理分辨率1920×1200；</u></p> <p>2.▲<u>镜头投射比：0.7~1.0，激光光源，具备HDMI输入接口，</u></p>	22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性能要求	数量	单位
		<p>≥1 路 RS-232 控制口；</p> <p>3.设备具备自定义调节校正功能；支持自定义亮度恒定输出，支持梯形校正等功能。</p>		
9	辅助显示屏	<p>1.▲屏幕尺寸 65 英寸，显示比例 16:9，物理分辨率 3840×2160；</p> <p>2.屏体 USB 接口数量具备≥2 个，HDMI 信号输入通道数量≥3</p> <p>3.开机无广告，可定制开机 LOGO。通电自动开机（或 HDMI 检测开关机），可指定开机信号源；</p> <p>4.为了教学环境安全要求，屏体必须采用钢化玻璃或更高硬度的材质。</p>	38	台
10	电子班牌	<p>1.★显示尺寸≥15 英寸，防眩光横屏式电容屏，支持≥10 点触控，物理分辨率≥1920×1080；</p> <p>2.屏幕亮度≥250cd/m<sup>2</sup>，支持自动感光调节屏幕亮度，采用宽动态≥200 万像素内置摄像头；</p> <p>3.班牌整机 CPU≥4 核，最高主频≥2G，内置操作系统，系统运行内存≥2G，存储容量≥32G；</p> <p>4.提供状态灯显示上课状态；</p> <p>5.屏体必须采用钢化玻璃或更高硬度的材质</p> <p>6.支持显示当前的教室信息，包括学校 logo、教室名称、座位数，课程信息、授课时间、授课老师、授课班级、教室类型；支持多种素材格式的播放，包括图片、网页、视频、HTML5 页面、文字等。</p>	105	台
11	电子时钟	<p>1.支持显示时钟、日历，具备正计时、倒计时功能，走时精度偏差&lt;0.2s/天，AC220V/50Hz 电源供电；</p> <p>2.时钟基于 NTP 协议，自主从 NTP 服务器自动校时，实现所有时钟的时间同步与准确，支持集中管控，校时、开关状态、网络通断均可集中监测，可定时开关机。</p>	105	台
12	授课主机	<p>1.▲CPU≥10 核，≥16 线程，最高睿频≥4.6GHz，内存≥16G DDR4，硬盘≥512 GB，多路 USB 接口（至少含 3 路 USB3.0 接口），≥1 路 HDMI 接口；</p> <p>2.集成高清显卡，具备不少于 1 个千兆网口，配有鼠标和键盘；</p> <p>3.为节约桌面空间，要求提供 MINI 终端主机。</p>	50	套
13	触控显示器	<p>1.★书写显示器尺寸≥27 英寸，物理分辨率≥1920×1080，采用电磁电容触控技术，支持手指 10 点触控，配备电磁电容触控笔；</p> <p>2.书写显示器具备 HDMI 输入接口，HDMI 输出接口，多个 USB 接口，多个 RS-232 通讯接口能满足教学使用需求；</p> <p>3.书写显示器内置书写软件，软件支持白板、桌面双模式无缝切换，白板模式下抬笔或手指即可直接书写；可直接导入图片、视频、Word、Excel、PPT 文件查看，支持接入多路外接电脑信号。</p>	50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性能要求	数量	单位
14	音频处理器 A	<p>1.具备音频处理和功率放大功能一体化设备，功放功率<math>\geq 2 \times 100W</math>（8 <math>\Omega</math>），频率响应: 20Hz~20KHz；可同时支持吊麦，无线麦克风和课件声音的全输入录音；</p> <p>2.▲支持抗混响功能，无线麦优先级最高，当无线麦有输入时，自动降低或关吊麦、课件输入，使得录制下来的声音清晰；当无线麦无输入，课件有输入时，自动降低或关闭吊麦输入，录制下来的课件声音清晰；当无线麦、课件无输入时，吊麦正常采集和扩声；</p> <p>3.支持48V供电，支持远程设置音频处理器静音开启和关闭的时间；</p> <p>4.具备回声消除和背景降噪功能，防止教学环境中的翻书、桌椅移动的噪声收录。</p>	98	台
15	音频处理器 B	<p>1.具备音频处理和功率放大功能于一体，功放功率 <math>\geq 2 \times 125W</math>（8 <math>\Omega</math>），频率响应: 20Hz~20KHz；可同时支持吊麦、无线麦克风、桌面麦和课件声音的录音；</p> <p>2.▲支持抗混响功能，无线麦优先级最高，当无线麦有输入时，自动降低或关吊麦、课件输入，使得录制下来的声音清晰；当无线麦无输入，课件有输入时，自动降低或关闭吊麦输入，录制下来的课件声音清晰；当无线麦、课件无输入时，吊麦正常采集和扩声；</p> <p>3.具备自动增益控制，支持 48V 供电，具有有效过滤教室内的空调、电风扇等发出的噪音干扰 功能，过滤噪声不影响扩声效果。</p>	7	台
16	指向性麦克风（含吊杆）	<p>1.拾音角度： 30-135°，拾音范围 5-8 米；</p> <p>2.频率响应： 100Hz~16KHz，幻象供电： 直流 48V。</p>	50	支
17	一拖一无线麦克风	<p>1.★<u>无线手持麦克风可以手持或挂脖使用，具备电源开关、静音按键、对频按键和PPT翻页按键，放入充电底座后自动关机并开始充电，无需手动关机；</u></p> <p>2.充电底座支持外接 DC5V-2A 供电，支持电磁感应无线充电，无外插充电接口；</p> <p>3.无线接收主机采用低功耗、低延时的方式，综合信噪比<math>\geq 85dB</math>，综合失真<math>\leq 0.5\%</math>。</p>	81	套
18	一拖一无线麦带鹅颈麦	<p>1.★<u>无线手持麦克风支持手持和挂脖，可外接扩展头戴麦、领夹麦；具备自动开关机功能，具有电源开关按键、激光笔按键和PPT翻页按键；</u></p> <p>2.无线手持麦克风充满电后不低于连续 8 小时的使用时长；</p> <p>3.▲充电底座支持鹅颈麦克风充电。与无线麦克风有闪避机制，无线麦无输入，鹅颈麦在未静音情况下，自动切换到鹅颈麦克风进行现场扩声和声音录制</p>	24	套
19	全向拾音器	<p>1.全向拾音，支持音量控制、AGC 参数设置、智能混音、无线麦闪避等应用功能；支持接入录播主机和教师摄像机；</p> <p>2.拾音范围<math>\geq 5</math> 米，灵敏度级: -32dB，频率响应: 100Hz~16KHz</p>	31	支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性能要求	数量	单位
20	音箱	<p>1.音箱额定功率:≥60W, 阻抗 8Ω, 频响范围: 60Hz~19KHz, 高低音满足上课需要, 含壁挂安装支架;</p> <p>2.混响时间、噪声级(A计权)、语言的清晰度和声场均匀度等指标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满足教学要求。</p>	224	只
21	中控主机 (核心产品)	<p>1.标准1U机架式主机, 集成千兆交换机功能, ≥4个RJ45网口、≥4路RS232通信端口、≥2路RS485通信端口;</p> <p>2.★集成HDMI≥3×4全交叉无缝矩阵, ≥3路HDMI输入接口, ≥4路HDMI输出接口, 输入和输出接口支持4K高清分辨率, 实现信号源的无缝切换;</p> <p>3.支持设备的本地和远程控制, 集成物联网网关功能, 配合系统平台可远程对终端设备及物联模块进行手动、定时、集控管理;</p> <p>4.支持中控主机在待机状态下接收服务器预设的高清流媒体内容或进行自动播放, 自动开启和关闭显示设备, 实现智能自动播放的功能;</p> <p>5.具备音视频硬解码能力, 具备平台推送的音视频广播, 可定时/手动广播, 支持HTTP、RTSP、UDP、RTMP等主流流媒体协议, 配合系统平台支持广播级别设置;</p> <p>6.通过配套触控面板支持一键开关机设备、音量调节等, 支持≥4个自定义场景化功能按键。支持校园一卡通卡刷卡或插卡、扫码、IP对讲等功能, 支持离线状态下启用面板开机功能;</p> <p>7.中控系统编程: 根据各教室内设备管控的需要进行编程; 维保期内按学校要求添加其他控制设备。</p>	74	台
22	控制面板	<p>1.控制面板应和中控主机同品牌, 显示尺寸≥10英寸, 物理分辨率≥1280×800, 集成≥200万像素摄像头, 内置扬声器、拾音器, 可实现IP双向通话;</p> <p>2.▲支持人脸识别、一卡通刷卡、密码、二维码等多种方式开启教室空调、灯光、大屏、录播等设备管控(含配套的设备或模块);</p> <p>3.▲支持远程IP对讲、课表同步、校园一卡通同步等功能, 支持一键上下课、画面切换、声音调整、物联设备控制、音视频广播控制、直播课堂、录播预览及控制等功能, 具备开放UI控制接口, 支持界面自主定制;</p> <p>4.配合系统平台支持老师对教室设备进行一键报修, 上报设备故障给管理人员, 管理人员接听时可弹出教室监控画面、电脑桌面以及各设备状态信息。</p>	74	台
23	智能电源管理器	<p>1.至少具备8路可编程控制电源输出, 1路直通输入, 每路输出采用10A国标五孔插座, 可实现对投影机、计算机、显示器、功放等设备的电源管控;</p> <p>2.具备网络接口、RS-232或RS485控制接口, 支持控制或管理软件通过网络或串口对其控制, 支持安全时序供电管理, 参数设置, 定时编程、实时控制、实时监测功能。</p>	74	台
24	录播主机	<p>1.▲高度不超过1U, 内置≥1T硬盘(可扩展), 具备≥1个USB接口, 配备高清视频输入输出接口(≥1路HDMI输入、≥1路HDMI输出);</p> <p>2.支持≥3路高清视频输入, ≥4路高清视频录制(2路摄像</p>	74	台/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性能要求	数量	单位
		头，一路PPT信号，一路合成信号），支持本地录制定期上传给存储设备，支持RTMP推流给平台； 3.支持可视化导播，画面合成，实现≥1路1080P画面合成，提供2/4自定义等多种模式选择； 4.▲支持按教务系统的课表进行直播、录制，资源自动上传资源服务器； 5.★支持接入腾讯会议、钉钉会议等主流会议系统，须复用摄像机及拾音设备等。（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5	教师摄像机	1.▲与录播主机同品牌，采用传感器尺寸不低于1/2.8英寸，像素≥800万像素，内置≥3倍光学变焦镜头，视角范围可覆盖讲台全区域，无畸变镜头。支持无支架壁装、吊装，支持POE方式供电，镜头可以根据场景需要及安装位置做精确的调整； 2.设备具备≥3路码流，输出3路码流分辨率其中1路≥3840*2160、2路≥1920*1080，可输出讲台全景、老师特写画面≥2路不同源画面，且分辨率≥1920*1080； 3.▲有7间大教室抓取采集板书视频流，并在辅助显示屏上显示板书流抠图或板书特写，板书流抠图分辨率可调节，支持绿色、黑色、白色背景上的板书增强，支持不同颜色字体增强（为满足功能，可额外配套其他辅助摄像机设备）； 4.▲支持教师行为跟踪功能（可在录播主机支持下实现），智能识别教师行为：教师所在区域、教师走动行为等，支持垂直方向上可根据教师身高差异进行景别自适应调整。	74	套
26	学生摄像机	1.▲与录播主机同品牌，设备采用传感器尺寸≥1/2.8英寸，像素≥800万像素，内置变焦镜头；图像分辨率≥3840×2160，最大水平视角大于100度，满足教学要求，广角无畸变，能够覆盖教室所有学生； 2.设备具备多码流输出，各码流的视频分辨率、帧率、编码格式可单独设置。	72	台
27	全景摄像机	1.采用传感器尺寸不低于1/2.7英寸，像素≥500万像素，图像分辨率≥3072×1728； 2.设备设备内置拾音，具备2.8mm广角定焦镜头； 3.为复用于监控和考试管理，设备需支持ONVIF、GB/T28181、RTSP、RTMP协议。	106	台
28	设备机柜	1.落地式10U机柜，尺寸高度444.5×宽600×深600mm，框架结构，承重达60KG；快开侧门； 2.冷扎钢板制作；厚度：方孔条1.5mm,其他1.2mm； 3.表面处理：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含托盘、理线器等配套配件。	31	套
29	多媒体讲台	1.桌板材质：采用E0级厚度≥25mm的免漆板材，尺寸≥650X1280(mm)，桌面离地高度：800mm，高度不可调节； 2.桌板封边：桌板边缘需具备一体化的橡胶条封边，颜色原木色； 3.桌架型材：优质冷轧钢材，表面处理选用静电喷涂技术，颜色白色；	50	套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性能要求	数量	单位
		4. 桌面前部具备有完整平面，可自由粘贴学校的校徽 LOGO； 5. 讲桌左侧需具备有容量 $\geq 15U$ 的边柜设计，机柜采用冷板材质，表面喷塑（黑色），前面板带机械锁； 6. 讲桌机柜的顶部需拥有一块可翻起的木板，翻转角度至少 $\geq 45^\circ$ 7. 讲桌底脚采用 3mm 冷轧板制作，表面采用静电喷涂。底脚具有地面固定螺丝孔； 8. 桌面接口：桌面上至少需具备 1 个以上万能 5 孔 220V 电源插座、2 个 USB 接口，1 个抽线区域，抽线孔位 $\geq 3$ ； 9. 讲桌桌面需安装万向支架。		
30	双面电子时钟	1. 双面时钟显示，走廊吊装，双面均可看到时间；采用高亮 LED 点阵，吊装状态下，侧斜面中心为 LED 显示器，采用 LED 显示模块，分辨率为 P4(32 $\times$ 192)，可 24 小时连续工作寿命 $\geq 5$ 万小时； 2. 双面屏与竖直面夹角均在 20 度左右，支持显示时钟、日历、信息发布文字、图片等，具备正计时、倒计时功能； 3. 箱体长 $> 768\text{mm}$ ，高 $> 160\text{mm}$ ，吊装状态下横截面呈倒梯形，梯形下边长 $< 100\text{mm}$ ，上边长 $< 300\text{mm}$ ，箱体亚光白色； 4. 箱体吊装（含金属吊架），强弱电线从吊架垂直支柱中空隐蔽穿线； 5. 220V 交流直接供电，接口防触电设计；RJ45 网络接口，走时精度偏差 $< 0.2\text{s/天}$ ； 6. <b>▲时钟基于 NTP 协议，自主从 NTP 服务器自动校时，实现所有时钟的时间同步与准确，支持集中管控，时钟准确度、开关状态、网络通断均可集中监测，可定时开关机。</b>	16	台

## 2. 软件系统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详细要求
1	设备集中管理系统	1 私有化部署，支持前端教室设备的管理与控制； 2. 支持所有设备批量增加、管理等业务； 4. <b>▲支持用户管理、设备集控管理、设备使用运行数据管理及日志记录管理等功能；</b> 3. 具备任务管理功能，支持创建手动/定时设备控制任务、音频广播任务、视频广播任务、直转播任务，支持创建任务模板和运行模式，支持模式/任务以优先级方式调度，优先执行高优先级任务 4. <b>★需对接学校的教务系统、一卡通系统。（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b>

2	智能巡课系统	<p>1. 私有化部署，支持全校所有教学场地（老校区 107 间+本次新建 115 间）巡录课、督导听评课、考试监控以及实训室安全监控等。</p> <p>2. AI视频巡课功能 结合教室安装的音视频采集设备（摄像头、拾音器等），AI视频巡课模块可以通过分析教师的授课视频、语音、教学行为等多种数据，使用机器学习算法来评估实际教学效果，全面评估教学质量；</p> <p>3. 敏感词处理功能：主要对视频、图片、文字、语音等媒体素材进行处理和识别，可从海量媒体资源中，识别出涉黄、涉爆、敏感及关键人物，净化媒资内容，提供一个纯净、安全、合规的教学资源库；</p> <p>4. 语音转写功能：平台提供课堂场景的录播文件语音转写功能，将课堂中教师讲解、提问应答、师生互动等语音实时转写记录为文字信息；针对一些课程专业词汇较为复杂的，系统应支持自定义编辑字幕功能；</p> <p>5. 自动录像与回放功能 具备自动录制课堂教学视频的功能，且所录制课堂教学视频包含上课时间、上课地点、课程名称、学生班级名称、教师名称等详细信息。设备支持在网络故障时前端有备份。课堂录制视频存储时间不低于两年。</p> <p>6. 实况分析评价功能 支持督导评价人员对课堂（多间教室）教学（多画面）进行实时观看分析。督导人员在巡课开始后，系统展示被评教师的历史教学质量评价结果，用以支撑督导员主观评价（可选择是否展示）；</p> <p>7. 回放分析评价功能 支持督导评价人员对课堂教学进行录播回放观看分析。授课结束后，系统可对师生行为、教学手段、课堂活动分布等指标进行智能分析，生成多维分析报告。督导评价人员可结合AI评价，填写对应的人工评价量表（量表管理员可自定义设置）；</p> <p>8. 智慧教室数据看板 管理员可通过可视化数据看板实时监控教学运行状态，主要包含：巡课管理看板（动态展示课程覆盖人次，分学院/专业/年级、教师覆盖比例、多维评教数据、典型问题等核心指标）；</p> <p>9. 数据导出功能：提供全量数据下载，包含原始数据报表、趋势分析图、对比分析报告等，支持批量导出</p>
3	AI智能分析系统	<p>1. 私有化部署，支持学校公共教室课堂教学 AI 分析（老校区 107 间+本次新建 50 间）</p> <p>2. 学情分析：实时统计出勤率、抬头率、前排就座率；</p> <p>3. 教情分析：AI识别教师授课行为（板书、互动、PPT切换评估教学效果）；</p> <p>4. 数据维度：支持按学院、班级、课程生成多维度巡课报告；</p> <p>5. 采用边缘计算解决方案，在课堂录制过程中伴随式完成师生教学行为数据采集与分析，结合应用平台生成“S-T教学行为”、“RtCh课堂类型”、学生专注度等课堂分析报告；</p> <p>6. <b>★项目算力由中标方提供，并根据学校的需求提取所需的分析报告。（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b></p>
4	AI能力中台	<p>包括媒体语音识别、视频内容字幕识别、出镜人物识别、拍摄镜头识别、视音频内容分类识别、视音频内容结构化识别、内容关键词识别等功能，可作为一个能力平台提供音视频智能化服务。</p> <p>1. <b>▲支持与录播系统对接，录制下来的数据进行智能分析（语音转写、OCR识别、人体形态识别等）。</b></p> <p>2. <b>语音转写模块：</b></p> <p>(1)本地化通用语音转写引擎，用于将会议录音、课堂录音、视频节目中的语音笔记快速转为书面笔记，方便查看并分享；</p> <p>(2)支持常见的视频格式封装、纯音频文件以及音频流导入；</p> <p>(3)视频格式支持：AVI、MP4、MPG、WMV、MPEG、MKV、MOV等格式；</p> <p>(4)音频格式支持：MP3、WAV、WMA、AMR等格式。提供标准接口供业务系统调用；</p> <p>(5)支持语音转写的文字，进行按时间排序，可以进行二次编辑；</p>

		<p>(6)支持对已有语音文本分析后在资源播放时叠加字幕。支持选择显示字幕或者隐藏字幕；</p> <p><b>3. OCR识别模块：</b></p> <p>(1)本地化通用文字识别引擎，用于扫描课件、图片、视频等教学资源快速提取文字信息，并可转换为字幕文件；</p> <p>(2)能识别所有常用字和大部分生僻字，并返回文字在图片中的位置信息。提供标准接口供业务系统调用；</p> <p>(3)支持对PNG、JPE、JPEG、BMP等图片格式进行文字识别；</p> <p>(4)支持对MP4、AVI等视频格式进行文字识别；</p> <p>(5)支持对画面中的中英文、纯英文、简体中文、字母、数字进行识别；</p> <p>(6)支持获取识别字符在视频画面中的位置、大小信息以及文字对应的时间点；</p> <p>(7)支持对指定区域的文字进行识别，支持指定多个区域的OCR识别。</p>
5	资源管理系统	<p>1.私有化部署，支持学校全部教学场地（老校区 107 间+本次新建 115 间）录播资源的直播、收录、巡课、督导功能，5000 并发用户直播点播应用；</p> <p>2.系统部署：支持主流的国产服务器操作系统和国产数据库环境部署；</p> <p>3.系统架构：提供统一媒体“微服务”平台基础框架，可部署和管理各种媒体微服务；微服务应用包含文档转码服务、CDN 服务、文件 Hash 服务、文件截图服务、文件切片服务、直播流服务、快编服务、MCU 服务、智能网关服务、录制服务、点播服务等不同的微服务，支持各媒体微服务的动态加载/卸载，统一管理媒体服务的状态；</p> <p>4.录播管理：要求支持把录播设备接入平台，实现自动转码、直播点播；按课表直播、录制,课时资源自动上传到资源服务器，提供资源点播、发布和管理功能；</p> <p>5.门户管理：系统应支持门户展示功能（包括支持最新、最热排行，具备站内搜索引擎，可进行关键字模糊查询等应用；具备资源筛选功能，可根据自定义，实现类别、科目、年级、教材版本、单元等进行分类）。支持门户导航管理功能（包括教学直播、课程视频、新闻公告、活动直播等门户导航的编辑、排序、引用、展示等应用）。</p> <p>6.系统应支持兼容 MPEG-2（vob）、MPEG-4（avi、asf、wmv）、REAL（rm、rmvb）、移动格式（3GP、MP4）、高清编码（H.264、VC-1）等众多主流媒体文件上传、智能转码 MP4（H.264/H.265），系统同时支持 word、excel、ppt、pdf、jpg、png 等文件格式上传，PDF 转码，实现在线查阅；</p> <p>7.转码方案：系统应支持转码方案的制定，支持视频多分辨率转码，支持视频多倍速转码，实现超清、高清、标清等多种转码方式，支持文档的 PDF 转码，支持图片的多清晰度转码；</p> <p>8.多画面功能：支持多视频组合，实现三画面同步观看，支持视频切换、关闭、静音等功能；</p> <p>9.根据学校二次开发的要求，提供个性化功能和界面定制，并提供 API 文档。</p>
6	智慧班牌系统	<p>1.信息发布：包括公告、通知、新闻、天气、时间、校园文化、活动、课程和课表、班级信息、校园简介等；</p> <p>2.▲课程课表管理：需要同步目前学校的教务系统课表信息，也可自定义实现课程创建，灵活设置当前教室课程或活动信息；支持课表导入、课表发布、设置调课任务；</p> <p>3.教师、学生和教室课程及课表信息查询；</p> <p>4.★楼栋导览：为8套楼层引导大屏一体机提供配套的信息发布盒（不少于8个），用于统一展示各楼栋教室信息，包括场室名称、位置、使用状态；同时支持按楼层展示本层所有教室的全天使用状态，以及按楼栋展示当前时间整栋楼所有场室的实时使用情况。（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5.支持当前本栋楼的使用情况以百分比方式进行呈现，支持指定在需要楼栋索引功能中显示房间类别；</p> <p>6.授权：满足本次新建 105 间教学场地的使用。</p>

7	扩声管理系统	<p>1.平台支持音频系统接入量<math>\geq 300</math>台；客户端 SDK 可允许其他平台调用实时音频信号和报警等状态功能；</p> <p>2.平台支持对音频处理器管理，统计在线、离线、故障设备数量，筛选不同教室类型的设备，可进行校区、教学楼、教室的分区管理，为提高学校运维管理人员的效率，平台可每日设置自动巡检，对于未放置充电底座、低电量以及带离教室等设备统计并弹窗列表提醒；</p> <p>3.平台具备无线手持麦在线状态显示功能，在线显示所有无线麦的电量，低电量告警，发现无线麦被带出对应教室，平台可自动弹窗告警，并记录时间。</p>
8	时钟管理系统	<p>1.系统支持后台统一管理，能够远程添加时钟，并对已添加的时钟开展数据管理与更新，支持后台远程批量或单一控制时钟校时、信息发布、查看在线状态等操作；</p> <p>2.登录管理系统可依据不同管理者角色设置不同操作权限，同时支持单点登录接入学校平台，实现统一管理。</p> <p>3.系统支持对时钟进行分组分类管理，可通过后台远程批量或单一控制时钟的开屏与关屏，定时控制开屏、关屏、校时以及信息发布。</p>
9	数据融合集成服务	<p>1.★<u>投标人基于本次新增录播设备所用系统或学校现有录播系统(苏州科达,含智慧巡课平台、督导听课平台、教学资源管理平台、AI 智能分析平台等), 任选其一完成新老校区全部教室(本次新建 115 间+老校区 107 间)录播设备的接入纳管、课堂教学数据汇聚、视频资源呈现、AI 智能教学分析等, 最终实现多校区共用一个平台, 统一管理、统一展示。系统统一管理所涉及的接口开发、数据对接、协议适配、联调测试等全部技术实施及费用, 均由中标人承担。(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u></p> <p>2.★本项目所投录播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录播主机、教师跟踪摄像机、学生摄像机等) <b>免费</b>提供标准化开放接口及控制协议, 支持接入第三方录播管理平台进行统一纳管与调度(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 3. 其他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详细要求
1	视频清洗服务	<p>1.高效压缩：可实现更高的压缩比保证视觉效果不变。</p> <p>2.质量保持：通过智能的码率控制和画质优化技术，确保在不同的压缩比下都能保持较好的视觉效果。</p> <p>3.格式清洗：然对不同格式进行压缩，采用通用MP4格式，以满足不同用户和应用场景的需求。</p> <p>4.批量处理：具备批量压缩视频的功能，用户可以一次性选择多个视频流或视频文件进行压缩，提高工作效率。同时，支持对压缩任务进行队列管理，用户可以按照优先级或其他规则对任务进行排序和管理</p> <p>5.▲对存储资源进行清洗后，空间节约<math>\geq 40\%</math>。</p>
2	辅材及系统集成	<p>1.含设备安装、讲台内线路标记、捆扎等；</p> <p>2.吊架/壁架：（触摸屏/投影、幕布、音箱、吊麦、摄像机、时钟、班牌等）；</p> <p>3.管线：项目实施的要求的各类线缆：电源线、网络线、吊麦音频线、音响音频线、HDMI、控制线等。</p> <p>4.施工环境恢复（污染、损坏等）</p> <p>5.需按照项目功能需求提供所需辅材，辅材及安装调试不低于上述要求；</p>
3	驻场运维	<p>★<u>派驻 1 名具有相关技术能力人员对本次建设智慧教室进行驻场运维服务, 驻场时间 3 年, 期限从项目验收之日起; (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u></p> <p>技术人员需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投标时需具体人员名单，合同履行期间，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具备多媒体设备技术服务工作的技术能力与行业经验，具有一定的计算机应用水平，能够接受灵活的工作时间安排，投标文件中需提供驻场服务人员相关技术能力证明（包含且不限于学历证书复印件），身份证明和公司近 3 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p>

## 四、商务条款

### 1.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服务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苏开放大学浦口校区

供货及安装期限：2026年6月30日前完成供货安装和调试工作

### 2 质保服务

所供所有产品提供不少于五年原厂全免费上门质保服务，对本次采购的所有设备、配件、辅件在到货检查及质保期内出现故障等情形应按同型号无偿更换。质保周期内，成交供应商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如有质量问题，提供免费上门维修。且质保期内每年上门巡检、保养两次。

### 3.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

(2) 设备验收合格，投入正式教学稳定使用30天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的60%货款；

(3) 剩余10%货款在设备验收合格正常运转1年后支付。

若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产品不合格或存在伪劣产品等问题，甲方将根据具体情况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退货、拒付货款、索赔等，并保留向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报告并依法处理的权利。

4.权利保证：保证在使用、接受服务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一旦出现指控，由中标人负全部责任。

5.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是指提供招标项目货物，并进行项目安装、调试、验收及售后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价格（含全套配件货物、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等）、包装费、运杂费、保险费、卸装、产品保管保护费、调试费、培训及售后服务费、有关行业专管部门验收、税金、利润、不可预见费及其它相关所有费用。投标人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6.本项目非单一产品采购，核心产品同一品牌的产品有多家投标人参加投标，只能按照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中控主机。**

## 五、其他要求

1.设计方案要求：投标人须根据学校本次建设智慧教学环境分布和布局情况，深入开展现场踏勘与需求分析，在充分理解本项目目标的基础上，提供完整、可行、可实施的智慧教室整体系统设计方案。按照教室类型、结构特征，明确建设方案总体架构（含显示系统、拾扩声系统、直录播系统、设备管控系统等），功能实现逻辑、关键技术选型及与现有平台的

兼容性。设计方案须提供符合工程制图规范的详细设计图纸，包括平面布局图（标注设备安装位置）、系统连接图（清晰表达设备间信号、电源及网络连接关系），并同步提供教室声学改造、照明显示优化、网络供电保障等专项说明。

2.实施方案要求：投标人在提供所投设备的同时必须提供对于本次招标软硬件的系统安装、集成服务。投标人负责软硬件安装调试，投标人应具备实施本次项目相应的技术能力，充分了解采购人现状和业务需求，与采购人等相关方充分沟通后，制定详细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方案，对技术方案规划、项目计划与进度、项目质量、风险等进行总体管控与协调，经采购人认可后方可开始实施。中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成立专门的施工团队，积极主动与采购人进行协调沟通，在规定的时间内，保证质量完成投标所提供设备的规划、安装、调试及投入运行，达成项目建设目标。安装调试期间，采购人有权派技术人员参加，中标人有义务对其提出问题进行解答。中标人须承担本项目实施过程涉及的全部费用（包括设备、辅材、测试和验收等），系统集成过程必须接受监督。

3.融合管理技术方案：投标人应基于学校现有苏州科达巡录课系统（含智慧巡课、督导听课、教学资源管理及AI智能分析平台）或本次所投新建录播系统，任选其一作为统一管理平台，完成全校所有录播设备的接入与纳管。须提供完整的多校区统一管理方案，包括所采用的数据接口标准、系统集成方式、统一数据规范（涵盖课程、用户、设备及AI分析标签等）、关键业务流程及流程图，并确保实现录播设备集中管控、视频资源跨校区汇聚展示、AI分析结果共享及未来扩展能力，方案应具备可实施性、开放性和兼容性，仅作原则性承诺或内容不完整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

4. 培训方案要求：项目实施结束后，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培训指令时，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到达培训地点，对采购人相关管理人员进行免费现场培训。培训内容包括所投产品相关设备的基本操作原理、调试、操作使用和保养维修等。通过培训确保采购人的管理人员能够了解系统的安装及配置，掌握各种软件安装调试及使用、常见故障的解决办法、系统的简易性恢复等技能。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及方案。

5.验收方案要求：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厂家货物技术标准说明及有关国家的质量标准规定，均作为验收标准。项目完成后，由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的验收，采购人有权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时中标人代表必须到场。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凭采购人出具的验收合格书至采购人处根据合同规定办理付款手续。验收不合格或不符合质量要求，中标人除无条件退货、返工外，还应承担采购人的一切损失。中标人应制订项目验收方案，包括设备进场验收、设备安装验收、设备调试验收、项目最终验收等，验收方案要体现全过程质量控制理念，确保项目高质量完成。

6.售后服务方案要求

6.1 提供维保人员不少于1人、服务时间不少于3年的驻场服务，驻场时间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8小时内不能排除故障，必须替换故障设备。保修期内经修理后不能复原的，中标人应免费予以更换，而更换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从更换后计算。

保修期内同一设备，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时，中标人负责更换同品牌、同型号的新设备。

#### 6.2 质保期过后服务要求

质量保证期过后，中标人应同样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中标人提供售后服务的，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保修期外的维护保养，中标人应承诺只收取成本费并提供终身免费技术支持服务。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款及格式

### 江苏开放大学浦口校区智慧教学环境设备采购合同范本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江苏开放大学浦口校区智慧教学环境设备采购（项目名称）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产品名称、单价

品名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需满足为完成该项目的相关运输、安装、培训、售后服务、维修、更换和质保、检验等所有费用） 如投标文件中技术条款或商务条款有正偏离，应在合同中进行明确。
...						

#### 二、合同总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元）。

2.2 本合同总金额包括所乙方提供货物的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2.3 在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乙方认为履行本合同必需的费用也包含在合同总金额中。

#### 三、项目技术参数

（以具体采购货物为准，参照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货物的参数型号必须附在合同内。）

#### 四、质量要求及技术准备

4.1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颁布的质量标准和投标文件的相关技术要求。

4.2 乙方所供货物保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型号和性能要求。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符合合同约定的性能，并且确保通过各项检验和测试。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材料和配套件缺陷所产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4.3 乙方除应履行按期按量交付合格货物的义务外，还应当提供下列服务：①货物现场安装、启动、调试；②货物组装和一般维修所必须的工具；③对甲方技术人员的技术指导或培训；④提供货物使用说明、影音视频等资料。⑤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服务，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以上服务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五、交付使用时间、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5.1 交付使用时间：2026年6月30日前完成供货安装和调试工作

5.2 服务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苏开放大学浦口校区

5.3 交货方式：以甲方具体要求为准，交货时甲乙双方均要有人在场负责清点移交。

## 六、货款支付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0%预付款；

(2) 设备验收合格并正常使用30天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60%货款；

(3) 剩余10%货款在设备验收合格正常运转1年后支付。

若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产品不合格或存在伪劣产品等问题，甲方将根据具体情况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退货、拒付货款、索赔等，并保留向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报告并依法处理的权利。

## 七、履约保证金（无）

## 八、税费

8.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九、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9.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9.2 乙方提供维保人员不少于1人、服务时间不少于3年的驻场服务，驻场时间从验收合格之日算起；8小时内不能排除故障，必须替换故障设备。保修期内经修理后不能复原的，乙方应免费予以更换，而更换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从更换后计算。

保修期内同一设备，同一质量问题连续两次维修仍无法正常使用时，乙方负责更换同品牌、同型号的新设备。

### 9.3 质保期过后服务要求

质量保证期过后，乙方应同样提供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质量保证期过后，甲方需要继续由乙方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保修期外的维护保养，乙方应承诺只收取成本费并提供终身免费技术支持服务。

9.4 技术规格、技术要求及其他有关货物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说明。所有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部分。解释的顺序除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 十、调试和验收

10.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清单数量核对给予签收，由甲方出具签收单视为交付。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合同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验收，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由甲方出具验收结果报告视为验收合格。

10.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0.3 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必须符合合同附件要求的技术规格标准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和环保要求，这些标准必须是相关国家或行业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10.4 依据法律规定或直观观察等日常工作经验能够直接确认的事实，可以直接作为判断是否有质量问题的依据，无需鉴定；确需鉴定的，以国家相关检测机构出具的书面鉴定意见为准。货物符合质量标

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

10.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10.6 乙方供货的产品经甲方3次验收不合格，甲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在甲方解约后3个工作日内退还首付款。

## 十一、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甲方出具签收单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十二、违约责任

12.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千分之五违约金。

12.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2.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上限为合同总额的30%。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或者起诉。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2.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12.5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的，甲方一律拒收该货物，厂家实施更换货物或整改但逾期交货的，按厂家逾期交货处理，并追究违约责任；厂家未在合同约定的整改次数或期限内更换或整改的，甲方可按照合同约定单方面解除合同；未达验收标准责令厂家限期整改，整改次数不超过2次或总的整改时间不超过30个工作日。因厂家责任不能按合同履行，在整改验收期间，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追究厂家所造成的经济损失、法律和社会责任。签署本合同即视同乙方认可本条款。

##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3.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例如战争、严重的地震、洪水、疫情等，但一方违约或疏忽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不属于不可抗力因素。）

13.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四、诉讼

14.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 十五、转包

15.1 本合同禁止转包，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的，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 十六、知识产权

16.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货物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7.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且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7.3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贰份。

17.4 附件：

- (1) 投标文件技术偏离表；
- (2) 投标文件分项报价格。

补充条款：（甲方根据实际情况与乙方签署的售后服务承诺等保障合同履行的内容，但不得偏离合同实质性条款。）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	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

## 第六章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格式

注：

- 1、请投标人严格按照以下格式、内容、顺序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编制目录及页码。

# 江苏开放大学浦口校区智慧教学环境设备采购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JSZC-320000-JSSZ-G2026-0011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月日



##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资格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9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一月份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2024年度审计报告（包括报告及报告中所附的完整内容，并由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根据履行采购项目合同需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原件）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9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一月份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银行单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原件）		
6	<p>（1）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4）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须提供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网站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7	<b>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b>		
序号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或者/)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投标人不确认价格修正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

6	没有逐一说明投标货物品牌、型号、产地、技术参数，而是直接拷贝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		/
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		/
8	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10	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		
10.1	<p>合同履行要求</p> <p>★合同签订后按合同约定的实施阶段时间内设备安装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到运营状态。设备必须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的品牌、型号、功能、位置进行安装和运行。如设备交付后采购人发现设备实际技术参数达不到招标要求或出现虚假参数应标，无法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求的，则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更换满足招标要求的设备，否则采购人将拒绝进行验收，中标人应承担合同违约责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本项为实质性要求，未按要求提供承诺函将作无效投标处理）</p> <p>★本项目为交钥匙系统项目。投标人须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针对项目需求和技术要求，进行深化设计。设备配置清单若有偏差或遗漏，请自行增加以达到要求；考虑到本项目系统建设的复杂性和完整性，要求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提供核心设备实物以备检验。（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本项为实质性要求，未按要求提供承诺函将作无效投标处理）</p>		
10.2	<p>声学环境改造</p> <p>（1）★投标人承诺，中标后签订合同前，需结合现场勘查结果，提交《教室声学环境改造方案》，明确改造范围、材料参数、施工工艺及预期声学效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施工。（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为保证教室最终的声音效果，中标人需要在项目验收时依据国家标准要求出具不少于2个教室的声学检测包括混响时间，语言传输系数STI，声压级等声学指标的测量报告，并且测量报告具备权威性，所用测量仪器须符合国家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认证。（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p>		
10.3	<p>主要软件系统功能及服务要求</p> <p>★投标人应承诺随硬件提供的软件需提供无限期授权，有更新版本时应提供及时更新服务。（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10.4	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中“★”要求。		
10.5	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具有内容可参考“第一章 第二条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和“第二章 21.2.2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目 录

## 投标申请及声明

致：江苏开放大学

根据贵方 江苏开放大学浦口校区智慧教学环境设备采购（项目名称）JSZC-320000-JSSZ-G2026-0011（项目编号）投标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政府采购法和本次招标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投标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按招标要求，我们的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_人民币。

3.本项目交付时间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我们已详细阅读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招标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投标文件后，不对招标文件本身提出质疑。

5.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的，我们酌情决定是否参加当场变更的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并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完成货物的启动/集成、调试等服务，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8.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9.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联系方式为：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江苏开放大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投标人住址）的\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

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

附件三、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元）	合计	小写：_____人民币	备注
		大写：_____人民币	
服务时间/交付使用时间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产品是否全部由小型或微企业制造	（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是，《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在页码：_____		
是否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所在页码：_____		
是否属于监狱企业	（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如是，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所在页码：_____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本项目仅接受一个价格，不得填报有选择性报价方案。若有优惠条款须注明，但不得影响报价，影响产品整体功能。

2.《开标一览表》一式两份，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中；一份单独密封封装，并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随投标文件一并递交。

3.本项目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投标人应按勾选的类型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见附件），否则无法享受相应扶持政策。

附件四、分项报价表格式

###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分项内容	制造商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是否属于小、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
1								
2								
3								
4								
5								
6								
...								
合计:		元(小数点保留两位)						
投标人为本采购项目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								

说明: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2.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对小微企业提供的货物(货物由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给予报价的10%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小微企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签署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享受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投标人为本采购项目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未填写或未达80%以上时,将不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投标项目核心产品及主要产品一览表格式

## 投标项目核心产品及主要产品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或型号	数量	币种	单价	总价（元）	质保年限
1								
2								
3								
...								

投标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根据投标品牌仅填写核心产品，不得擅自更改核心设备

附件六、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要求规格 (严格按招标文件内容 填写、不得更改)	投标响应	偏离	对应证明材料 页码

说明：1. 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2. 投标人应逐一说明投标产品和服务响应，直接拷贝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3. 招标要求规格必须严格按招标文件内容填写、不得更改，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八、技术说明与服务方案（包含服务承诺）

技术说明及服务方案（包含服务承诺）应根据采购人对项目的要求、评标标准的要求及项目本身的特点编写。

附件九、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人员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学历	执业资格	证书号	技术职称	相关工作年限	备注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开放大学的江苏开放大学浦口校区智慧教学环境设备采购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可填写企业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注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单位的\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十一、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江苏开放大学:

我单位（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_\_\_（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十二、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及证明材料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

江苏开放大学:

我单位\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声明人（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三、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sup>1</sup>，生产厂为（厂名）<sup>2</sup>，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sup>3</sup>。（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sup>4</sup>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sup>5</sup>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 附件十五、承诺书

### 承诺书1

江苏开放大学:

我单位（投标人名称）承诺：

1. 合同签订后按合同约定的实施阶段时间内设备安装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到运营状态。设备必须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的品牌、型号、功能、位置进行安装和运行。如设备投运后采购人发现设备实际技术参数达不到招标要求或出现虚假参数应标，无法满足采购人的实际需求的，则我方必须无条件更换满足招标要求的设备，否则采购人将拒绝进行验收，我方应承担合同违约责任。

2. 本项目为交钥匙系统项目。我方将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针对项目需求和技术要求，进行深化设计。设备配置清单若有偏差或遗漏，将自行增加以达到要求；考虑到本项目系统建设的复杂性和完整性，我方在合同签订前提供核心设备实物以备检验。

3. 中标后签订合同前，我方将结合现场勘查结果，提交《教室声学环境改造方案》，明确改造范围、材料参数、施工工艺及预期声学效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施工。

为保证教室最终的声音效果，我方将在项目验收时依据国家标准要求出具不少于2个教室的声学检测包括混响时间，语言传输系数STI，声压级等声学指标的测量报告，并且测量报告具备权威性，所用测量仪器须符合国家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认证。

4. 我方承诺随硬件提供的软件提供无限期授权，有更新版本时提供及时更新服务。

承诺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 承诺书2

江苏开放大学:

我单位（投标人名称）承诺，我方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不存在下述情形：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后附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网站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承诺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中国”网站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